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104032

臺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三段7號2樓之1

受文者：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吳艾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7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rj7369@gov.taipei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3717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規劃本市「112年敬師月商家優惠方案」活動一案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轄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感謝長期耕耘教育之教師，本局每年9月份皆推出各項敬師優惠活動，以彰顯尊師重道精神。
- 二、112年度為提供本市教師多元優惠，期與本市商家合作，於9月份由商家規劃專屬本市教師消費優惠，並由本局委請本市教師會統整製成精美文宣，於臉書、網站及記者會活動上進行宣傳；另本方案僅限本市教師使用，本市教師使用優惠方案時，應出示學校服務證件或教師證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轉知轄屬會員，並請有意願提供優惠之商家於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mnocxuALCDABtJNG6>，填寫相關資訊，後續將由專人聯繫確認優惠方案內容；倘有簽定合作意向書需求者，亦將由本市教師會協助進行。
- 四、另提供優惠之商家無須負擔本局方案廣告宣傳費用，惟提供優惠折扣之差額，由提出優惠之商家負擔，並以不

強迫消費為原則。

五、本局將視各商家提供之方案，列為本次活動之合作單位，並頒發感謝狀。

正本：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潘文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